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23-084

##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一次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恒生电子”或“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一次大会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屠海雁女士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为 154 人，代表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550,000 份。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监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同意 537,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7.64%；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13,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 2.36%。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蒋建圣先生、林锋先生、姚曼英女士、李燕女士和屠海雁女士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一致。同意由上述人员召开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管理委员会主任。

同意 537,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7.64%；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13,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2.36%。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其转授权相关人士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4)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5)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等文件；
- (6)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 (7)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8)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9)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办理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 (10)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 (11)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 (12) 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同意 534,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7.09%；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16,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2.91%。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7 日